

## 2024 年 Janet Lau 師資暨工作坊課程協議書

個人資料						
姓名 (中文)		身分證字號		會員卡編號		
姓名 (英文羅馬拼音-證書使用 格式範例: LIN, MING-MING)						
出生日	西元	年	月	日	電子郵件	連絡電話
連絡地址						
緊急連絡人姓名		緊急連絡人關係		緊急連絡人電話		
勾選參加師資培訓或工作坊課程						
參加課程/ 課程時間						
	(1)+(2) 共 200 小時		課程時間如下(1)(2)所述			
	(1)110 小時 陰陽瑜珈 - 找到平衡		2024 年 7 月 9 日 至 2024 年 7 月 21 日 (7/15 日為休息日)			
	(2)90 小時 瑜珈經 - 瑜珈背後的生活智慧		2024 年 10 月 23 日 至 2024 年 11 月 2 日 (10/28 日為休息日)			
課程費用 依下表計算 - 櫃檯人員將依照您所選擇參加課程及報名時間, 優惠身分 圈選您應繳納之課程費用						
課程費用	第一波超早鳥 (開始行銷~2024/4/8)		第二波早鳥 (2024/4/9~2024/6/11)		2024/6/12 後報名	
	非會員	會員	非會員	會員		
(1)+(2)共 200 小時課程	117,920	111,220	124,620	117,920	134,000	
(1)110 小時 陰陽瑜珈 - 找到平衡	71,280	67,230	75,330	71,280	81000	
(2)90 小時 瑜珈經 - 瑜珈背後的生活智慧	58,960	55,610	62,310	58,960	67,000	
提醒您: 整體費用為折扣價, 不得分批退款。2024/6/11 前欲辦理退款者, 需酌收 6%手續費。2024/6/12 起, 恕不退還任何費用。 退款規定詳注意事項 5. 退費						
支付方式 (請選擇下列 3 種方式之一)			郵購刷卡授權			
1. 臨櫃 現金或信用卡			信用卡號碼			
2. 匯款 凱基銀行忠孝分行 (銀行代號 809) 00-00211-82239-00 · 戶名 三摩地有限公司			卡上登記姓名			
			發卡銀行			
			信用卡有效期限			
			月 年			
			信用卡背面三碼認證碼			
			3. 持卡人簽名:			

## 注意事項:

## 1. 未成人訂約:

學員應年滿二十歲, 若學員未滿二十歲, 入會申請應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; 即需法定代理人於本協議書法定代理人欄位完成簽署後, 本協議書始生效力。

## 2. 學員體能狀況及安全:

- 學員有責任於參加課程前, 諮詢醫師, 確定體能狀況適合參加瑜珈課程。
- 學員請確認在使用會館設施前, 無感染疾病、身體不適、傳染性疾病或慢性疾病等, 包括但不限於身體有傷口、發炎、感染、肌肉扭傷、高血壓、心臟病、中風、癩癩症等有可能影響其他學員之健康、安全、舒適之情事。若有疑問或狀況應立即告知現場會務人員。
- 學員於課程開始後, 若有任何因素不適宜進行瑜珈課程, 應立刻告知會務人員, 並不得參與課程。
- 學員若目前是懷孕、服用長期性藥物、生病或有身體殘疾狀況下, 建議在開始瑜珈課程前諮詢合格專業醫師之意見。
- 禁止學員於會館現場或參與瑜珈課程時, 服用藥物、酒精或違禁品。

## 3. 損害賠償:

學員充分了解且完全接受使用會館設施所可能產生之風險, 若因其隨同人員於會館內造成其他人員(包括但不限於其他學員、會務人員)身體或精神傷害、財產損失或其他一切損害, 學員應負擔連帶賠償責任。學員或其隨同人員於使用會館設施時, 違反本協議書條款或其作為、過失而導致 Yoga Journey 受到損害, 學員需負擔 Yoga Journey 因此產生之所有費用及損失。

## 4. 用品櫃/臨時置物櫃:

- 臨時置物櫃提供學員臨時置物之用, 僅供學員當日使用, 每日營業時間結束後, Yoga Journey 將清空所有臨時置物櫃, 櫃內物品將以遺失物品處理。
- 學員不得攜帶違禁品進入瑜珈會館存放, 為保護學員隱私權, 更衣室空間並未裝設攝影機, Yoga Journey 提醒學員應自行保管貴重物品, 切勿將貴重物品置於用品櫃或臨時置物櫃。

## 5. 退費:

- a. 工作坊課程具累積性，故限同一人使用，不得移轉他人續用。
- b. 2024/6/11 前欲辦理退款者，需酌收 6%手續費。退款需依照本公司行政流程。2024/6/12 起，恕不退還任何費用。
- c. 本課程最低要求 15 位學員報名，若未達前述標準將保留取消課程權利。若課程取消將於 2024/6/21 前 email 通知並全額退費。

**6.其他**

- a. 本協議書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法令、習慣及誠信原則公平解決。
- b. 學員於簽訂協議書前，應詳細閱讀本協議書及條款，若有任何疑問，應向會務人員諮詢，學員有五日期約審閱期。
- c. 因本協議書所生之爭議，雙方同意以合約簽署地有管轄權之法院為第一審法院。但不得排除消費者保護法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，為有利於學員之解釋。
- d. 本協議書取代所有當事人間先前有關使用條款之認知，說明及口頭或書面之約定。
- e. Yoga Journey 對學員提供之個人資訊，有保密義務，對學員所提供的資料，Yoga Journey 得依照協議書約定使用，Yoga Journey 可使用於會館內各種相關程序。
- f. 本協議書有任何條款無法在法律上實行時，其他條款之有效性將不被影響。

您聲明並確認已詳細閱讀且了解本協議書之所有條款，並就不明白處詢問會務人員且獲得詳實告知。您同意遵守本協議書之約定，並簽署如下。

\_\_\_\_\_  
會務人員/ 日期

\_\_\_\_\_  
法定代理人簽名/ 日期

\_\_\_\_\_  
學員簽名/ 日期

以下空白